

# 苏州市体育局文件

苏体人〔2021〕14号

## 关于印发《市体育局竞技体育处处长 调任工作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各直属单位：

为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拓宽用人渠道，按照《江苏省公务员调任实施办法》《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规定，经局党组研究决定，在局系统内开展公务员调任工作。现将《市体育局竞技体育处处长调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苏州市体育局  
2021年6月28日

抄送：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

苏州市体育局组织人事处

2021年6月28日印发

# 市体育局竞技体育处处长调任工作方案

根据《江苏省公务员调任实施办法》《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局干部队伍建设实际需要，经局党组研究决定，调任1名正科职公务员。

## 一、调任职位、人数

市体育局竞技体育处处长1名。

## 二、调任范围

市体育局直属事业单位在编在岗且符合任职条件的正科职干部。

## 三、任职条件和资格

1. 符合市委组织部关于公务员调任的条件、标准；具有良好的政治、业务素质，工作能力强、勤奋敬业、群众公认、实绩突出。

2. 第一学历为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年龄在45周岁以下（1976年6月30日以后出生），应任正科职2年及以上。且身体健康。

3. 近三年年度考核合格及以上。

4. 熟悉设岗工作，具备履行职责所需要的专业知识和综合能力。

## 四、调任工作程序

(一) 公布方案。局党组会议研究确定调任工作方案。公布调任职位、任职条件、程序和方法等。

(二) 民主推荐。形式包括谈话推荐和会议推荐，推荐结果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参考。

(三) 考察环节。局组织人事处向局党组会汇报推荐情况，经分析研判以及岗位相识度等情况综合评估后确定考察对象。局组织人事处按照有关规定对考察对象进行全面考察。

(四) 报批审核。以书面形式将干部任免工作方案和干部任免预报审核表等材料一并报告市委组织部。向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处预报干部任免相关事项。

(五) 讨论决定。局组织人事处汇报考察情况，党组会议研究决定拟提拔人选。

(六) 公示任职。对拟任职人选进行公示。由局领导对拟任职干部进行任职谈话，印发任职文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任职手续。

#### 四、纪律要求

干部调任工作接受全局系统干部职工和派驻纪检组监督，对过程中发生的违反程序纪律、弄虚作假、相互串通等行为，一经发现，取消相关责任人任职资格，并追究相应责任。

监督电话：局组织人事处 65235343，局机关纪委 65111003，派驻纪检组 65151312。